

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分行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及《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号）要求，结合市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中国人民银行淮南市分行联系（地址：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南路11号，电话：0554-2674688，邮编：232007）。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年我市分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条例》要求，围绕上级行、市政府各项工作部署，贯彻落实《人民银行淮南市分行2023年

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信息内容，保证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准确性，利于民众第一时间明确相关政策信息的最新动态。

（二）依申请公开。

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进一步明确政务依申请公开范围和公开程序，不断规范办理流程。2023年我市分行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2条，办结率、答复率均为100%，依申请公开人对答复无异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级审核制度，做到信息发布和信息审查分人、分阶段操作，分清各阶段保密审查责任，把好保密审查关，坚决杜绝涉密信息或隐私事项在互联网网站发布。充分发挥领导小组的组织协调作用，分管领导统筹抓好部署，办公室牵头抓好组织实施，机关各科室按照工作职责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形成层级负责机制。我市分行目前无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加强本级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栏目建设，不断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的重要作用，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按时按质完成日常公开发布工作，反馈群众关注的热点信息，保障群众知情权。针对市政府公开办定期发布的第三方测评结果，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做好整改落实。我市分行无政务新媒体。

（五）监督保障。

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平时考核，并作为年度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提高基层央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积极参加上级行、市政府组织的业务培训，不断提升业务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能力。本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年度 办理 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市分行的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拓展。

下一步，我市分行将按照上级行、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创新思路，以实际行动开拓政务公开工作新局面。一是不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提高信息公开质量。二是立足基层央行职能，以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和扩大公众参与为抓手，不断充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强化正面宣传引导。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